大力发展特色优势产业 确保农村道路交通安全

本报讯 11月24日，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徐承带队到达川区调研指导对口帮扶和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工作。

在达川区花红乡，徐承一行冒雨查看了在建的高峰庙村新村聚居点、乡便民服务中心（由市公安局援建并已投入使用）、乡警务室以及万安寨村农业生产现场，详细了解当地群众生产生活和社会治安状况，调研、指导对口联系单位，深化各项帮扶工作。徐承强调，各责任帮扶部门和单位要以帮助解决具体困难和问题为导向，为当地经济社会发展献智出力；各级党员干部要发挥好“战斗堡垒”作用，带领群众因地制宜、完善农业水利设施，大力发展特色优势产业致富奔小康。

徐承一行还来到巴彭路上的公路巡警中队检查点和大风乡农村道路交管办，看望慰问一线执勤人员，对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工作进行督导。在详细察看记录台账、听取相关工作情况汇报后，徐承强调指出，扎实抓好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事关民生、意义重大，各地要加大组织保障力度，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从财力、人力、物力上给予有力保障；各农村乡镇“交管办”和检查点和要进一步强化工作力度，有效预防和减少农村道路交通事故，全力确保我市农村道路安全畅通，为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创造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

（本报记者 闫军）

市总工会送法律到达钢

本报讯 11月21日下午，市总工会人员到达钢集团举办法律知识培训班，开启了市总工会送法律进企业的首站培训。达钢近百名工会工作者和相关专业管理人员接受培训。

培训由市总工会法律部负责人带队，邀请两名法律专业人士授课。重点宣讲了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关于依法治国的决定；结合工会法律维权工作实际和近年来身边发生的法律援助案例，对《劳动合同法》和新修订的《安全生产法》进行了解读。参培人员纷纷表示，培训生动实用，受益非浅。

培训结束后，市总工会法律知识宣讲队一行参观了达钢集团依法治企宣传展板，对达钢普法宣传给予了肯定和指导。

（胡慧琳）

网天下

台工商界强烈呼吁台当局
加快两岸服贸货贸进程

台湾地区22个工商团体罕见大集结，24日上午派出30多位代表与台行政管理机构负责人江宜桦会面，表达对大陆与韩国就自由贸易协定实质内容达成一致的忧心，强烈呼吁当局尽快推动两岸服贸协议生效和两岸货贸协议商谈，以摆脱被动局面，避免在区域经济整合中被边缘化。

台湾工业总会理事长许胜雄表示，中国大陆和韩国即将签订自由贸易协定（FTA）给岛内企业界造成很大震撼，让台湾民间忧心忡忡。此举犹如“深水炸弹”，将对台湾石化、纺织、机械工业、汽车零件等产业的未来竞争力产生很多不利因素，将会使台湾在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经济动能将会因此减弱，影响就业和贫富差距的缩小。他建议当局尽快促成两岸服贸协议的生效，积极推动与大陆进行货贸协议的商谈。

“之前两岸签订ECFA（两岸经济合作框架协议）之后，很多地区愿意来台湾投资，但后来因为服贸耽搁等缘故，又慢了下来，这让我们很担忧。”台湾金融总会理事长李述德表示，中国大陆和韩国签订FTA后，台湾会在全球化中被边缘化，会被排斥在全球化产业链之外。受此影响，台湾实体经济不行，金融服务业就没有生意，进而影响到就业和所得，这是非常重要的问题。他建议当局加快两岸服贸、货贸等协议的进程，同时加强两岸民间合作。

（据新华社）

因兴奋剂检测呈阳性禁赛3个月
孙杨：震惊、沮丧有压力

孙杨因兴奋剂检测呈阳性但3个月禁赛已期满的消息24日被公之于众。这位奥运会游泳冠军表示，这一事件让他“震惊沮丧”，但同时让他更加意识到反兴奋剂工作的重要性。

“我一直认为，在泳池中就要凭自己的实力来取得成绩，在多年的训练和比赛中，我经历了无数次的兴奋剂检查，不论是在国内国外，赛内赛外都没有出现过兴奋剂违规问题，”孙杨表示。“这次事件让我震惊沮丧，感受到了巨大的压力，同时也让我更加珍惜自己的运动生命，认识到反兴奋剂对我们运动员的重要性。我本人将深刻接受教训，刻苦训练，用实际行动和好成绩来回报支持、关心、爱护我的人！”

国家体育总局反兴奋剂中心24日消息，孙杨在5月17日一次尿检中被查出使用了违禁物质曲美他嗪，遭禁赛3个月处罚，时间从5月17日至8月16日。同时，孙杨在全国游泳冠军赛上的1500米冠军头衔被取消，罚款5000元。

反兴奋剂中心副主任赵健解释说，孙杨出示了清晰而有说服力的证据，证明使用含有曲美他嗪物质的药物是为了治疗心脏不适，无意以此提高运动表现，因此符合反兴奋剂规定条例中减免处罚的标准。

（据新华社）

劳资“双赢”促和谐

——达州市总工会创新工作纪实之二·工资集体协商篇

工会牵头，劳资协商，三方会谈。近年来，由工会组织代表劳动者就工资、福利与企业行政方开展工资集体协商的新制度在我市逐渐形成。

在工资分配领域，一直存在城乡、地域、行业及不同群体之间收入差距较大，普通职工收入偏低且长期增长缓慢的问题，不仅挫伤了职工的工作积极性，也对企业长远发展造成了不利影响。通过区域性行业性工资集体协商，有效破解了工资集体协商工作中行业制订劳动定额难、区域确定工资标准难、劳资双方协商难、职代会作用发挥难等一系列问题，缓解了劳资矛盾，促进了劳资“双赢”，形成了和谐稳定的企业劳动关系。

由于固有的体制和思想桎梏，推行新的工资集体协商制度可谓是困难重重。对此，达川区工资集体协商指导员吴大兴感触很深：“首先，企业业主对推行工资集体协商认识不到位，普遍存有抵触情绪。”不少业主认为职工工资涨不涨、涨多涨少、什么时候涨，由我老板说了算。对此，各级工会加大了工资集体协商政策法规在企业中的宣传力度，使广大业主认识到，不进行工资集体协商就是违法行为，不开展工资集体协商会影响企业的发展，最终受损的还是自己。

“其次，广大职工对工资集体协商感到迷茫。”职工中普遍存在工资由老板说了算的“弱势”思维，认为给老板打工，端人家的饭碗，工资由人家决定“天经地义”。更有甚者，对企业主延长工作时间、增加工作量、缩减休息天数等变相压低工价的做法，也一味被动地忍让接受。对此，各级工会深入企业组织职工学习有关工资集体协商的政策法规，使他们增强了依法维护合法权益的观念。

“第三，工资集体协商是一件新生事物，在全省乃至全国都缺乏成熟经验。”为此，各级工会组织相关人员多次进行业务培训，了解工资集体协商相关规则，增强集体协商谈判技巧。

“行业性工资集体协商主体难确定是第四大难题。”以达川区药品行业为例，全区经营药品的企业、门店多达600多个，且大多数为连锁经营模式，自身工会组织不健全，协商主体资格不具备。鉴于此，各级工会引导相关部门，成立各行业企业协会，作为行业性工资集体协商企业行政方协商主体；组建各行业工会联合会，作为行业性工资集体协商职工方协商主体。

为破解工资集体协商过程中的“四大难题”，市总工会上下群策群力、共克难关。市总工会党组书记、副主席贾德先身先士卒，率队深入各县（市、区）基层工会，指导解决工作中出现的困难和问题。

达川区药品销售行业的工资集体协商工作可谓是全市乃至全省相关工作的一个典范。

回忆起协商过程中的酸甜苦辣，亲历者吴大兴内心五味杂陈。

2012年初，相关工委和工会抽调出9人，组成3个工作组，用时近一月，深入全区药品行业企业进行调研走访，对相关问题做到了“心中有数”，并围绕推行工资集体协商对全系统企业法人、工会主席、职工代表共400多人进行了宣传发动。

2012年3月，“达川区（原达县）药品行业工会联合会”依法成立，作为全区药品行业性工资集体协商职工方协商主体；同时组建“达川区药品行业企业联合协会”，作为全行业企业行政方的主体。随后，相关工委还举办专题理论培训会，提升职工方协商代表和工会干部的集体协商素质和协商技巧。

经过足足半年的充分准备，2012年6月3日，达川区药品销售行业工资集体协商谈判正式拉开帷幕。职工方和企业行政方就工资增长幅度、节假日加班工资支付以及其他职工福利待遇进行了激烈的对话博弈。经过多次沟通交流，2012年7月上旬，双方终于达成协议，经相关部门审核批复后，正式形成《达川区药品行业职工工资集体协商协议》，并于当年8月1日起全面公布实施。

通过全行业工资集体协商的推行，达川区所属各药品经营企业及职工收入均获得了稳步增长，实现了劳资双方的和谐“共赢”。今年，达川区境内62家药品门店的390名职工，月平均工资由去年的1800余元调增至2000余元。工资的提升，极大调动了职工的工作积极性，促进了企业营业额的增长。“以东升药业公司‘南城总店’为例，以前的营业额每月平均在50万元左右，可自从去年10月份给员工增薪后，月平均营业额一下子增至70万元以上。”

截至目前，我市工资集体协商工作覆盖企业6851家，覆盖职工68万余人，其中行业性协商达到129个、区域性协商达到137个、世界500强企业1个、非公企业5543个。2012年我市工资集体协商工作被省总工会评为一等奖。2013年3月，在全国工资集体协商经验交流暨培训会上，我市作了经验交流发言。

□唐榘 本报记者 徐冬 龚其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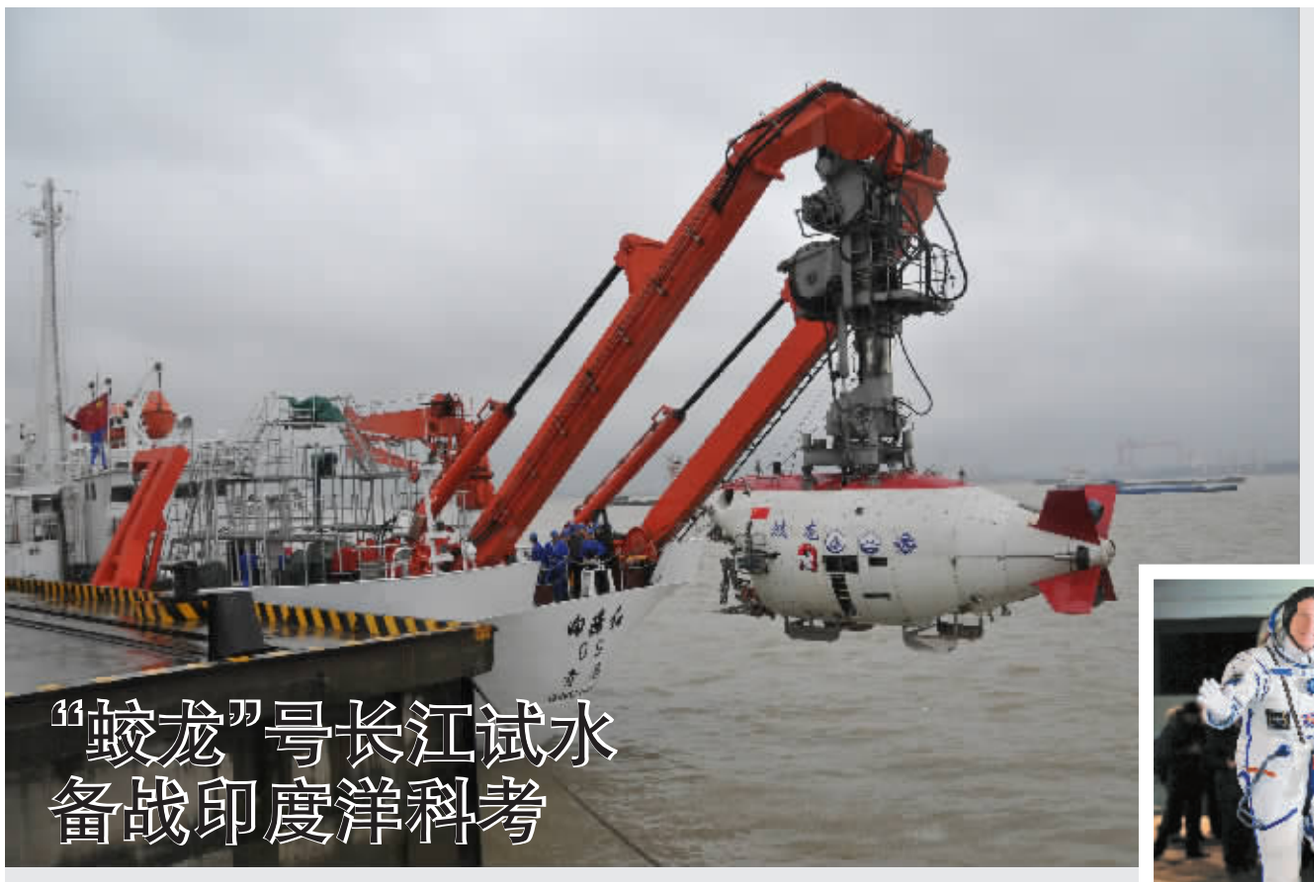

“蛟龙”号长江试水 备战印度洋科考

11月24日，“蛟龙”号载人潜水器在江苏江阴苏南国际码头进行印度洋科考前的最后一次演练。

据了解，11月25日“蛟龙”号将起航赴西南印度洋，执行2014-2015年“蛟龙”号载人潜水器试验性应用航次（中国大洋35航次）第二、三航段任务。这是“蛟龙”号首次赴海底热液区执行科考任务，也是印度洋首次迎来载人潜水器下潜活动。图为母船回收“蛟龙号”载人潜水器。

（新华社发）

俄罗斯向国际空间站发射载人飞船

11月24日，在哈萨克斯坦的拜科努尔发射场，即将前往国际空间站驻站的3位宇航员，俄联邦航天署的安东·什克普列罗夫（中）、美国航天局的特里·维尔特斯（左）和欧洲航天局的萨曼莎·克里斯托弗雷蒂，准备登上飞船。

俄罗斯航天部门24日凌晨在哈萨克斯坦的拜科努尔发射场用“联盟-FG”运载火箭将载人飞船“联盟TMA-15M”送往国际空间站。

（新华社发）

深入学习贯彻新《安全生产法》 推动全市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好转

□周先文

2014年8月31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的决定》，将于2014年12月1日起施行。新《安全生产法》的重新修定为安全生产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提供了强力的法律支撑。作为一名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者，带头学习宣传贯彻落实新《安全生产法》义不容辞，责无旁贷。现就如何抓好学习宣传贯彻落实谈几点体会。

强化学习宣传，筑牢思想根基。安全生产事关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事关改革发展稳定大局。新《安全生产法》的公布是我国安全生产法制建设中的一件大事，标志着我国安全生产工作向科学化、法制化、规范化方向又迈进一大步。一是要与学习宣传党的十八大四中全会精神相结合，始终坚持科学发展、安全发展理念，牢固树立“红线”意识，坚守“底线”思维，从营造和谐稳定发展环境出发，大力宣传以人为本，安全发展理念，强化安全意识，规范安全行为，筑牢安全第一的思想根基。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作出了“依法治国”的决定，我们要坚持把“依法治国”和“依法治安”结合起来，着力建立健全“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进一步提升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地位，强化生产经营单位主体责任，加强政府监管、强化责任追究，预防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促进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二是开展新《安全生产法》进单位、进机关、进企业、进学校、进乡村、进社区、进家庭活动，精心组织，周密谋划，扎实推进，努力提升全民安全素质。三是要与积极创建安全文化示范企业和安全发展示范社区相结合，努力营造人人关注安全，人人坚守安全良好氛围，引导全民参与、共同推动安全生产各项措施落到实处。

深刻把握重点，提升学习实效。新《安全生产法》作为安全生产领域的综合性、基础性法律，是保障安全生产，推进安全发展的坚强支撑。最突出的特点是明确了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各个方面及各类人员的职责和加大了对违法单位及人员的惩罚力度，这两个特点促进生产经营单位落实主体责任，实现“以人为本，安全发展”的理念。一是坚持以人为本，推进安全发展。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始终把人民生命安全放在首位，发展绝不能以牺牲人的生命为代价，这必须作为一条不可逾越的红线”。要深刻领会，全面把握，真正落实。要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生命至上，安全发展理念，自觉把安全放在首位，尊重生命、敬畏生命。二是加强安全生产重在源头管理管理。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有效遏制安全事故发生。三是强化安全就是企业效益和生命的理念。要建立完善安全生产工作机制。变被动应对为主动防范，变事后赔偿为主动投入，把安全生产工作的重心放在预防上，强化隐患排查治理，打非治违，从源头上控制、预防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四是落实”三个必须“，强化安全生产监管执法。要按照安全生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加强工作协调机制，切实解决安全生产监管中重大问题。

强化安全责任，加大监管力度。安全生产责任重于泰山。一是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采取有力措施，做到五个“全覆盖”。即：出台“党政同责”规定；制定“一岗双责”措施；调整由政府主要领导同与担任安委会主任，进一步明确相关行业部门安全监管职责；建立安全监管部门定期将安全生产责任目标报同级党委组织部门工作制度。二是强化政府监管责任。落实党政一把手和分管领导责任，积极建立和落实安全责任长效机制。三是强化企业主体责任。各生产经营单位要切实承担起安全生产产体责任，进一步加大安全生产投入，健全安全管理机构，完善安全设施设备，强化安全培训，坚决做到不安全不生产。四是完善监管体系。切实加强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制度体系建设，真正做到守土有责，履职尽责。

坚持严查重处，遏制事故发生。新《安全生产法》的颁布，对发生事故的经营单位和责任主体作了明确规定，加大罚款处罚力度，建立了严重违法行为公告和通报制度等，强化了对安全生产违法行为的震慑力，也有利于降低执法成本、提高执法效能。

一是规定了事故行政处罚和终身行业禁入。第一，将行政法规的规定上升为法律条文，按照两个责任主体、四个事故等级，设立了对生产经营单位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八项罚款处罚明文。第二，大幅提高对事故责任单位的罚款金额：一般事故罚款20万至50万，较大事故50万至100万，重大事故100万至500万，特别重大事故500万至1000万；特别重大事故的情节特别严重的，罚款1000万至2000万。第三，进一步明确主要负责人对重大、特别重大事故负有责任的，终身不得担任本行业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

二是加大罚款处罚力度。结合各地区经济发展水平、企业规模等实际，新法维持罚款下限基本不变、将罚款上限提高了2至5倍，并且大多数罚则不再将限期整改作为前置条件。反映了“打非治违”、“重典治乱”的现实需要，提升了安全生产违法行为的震慑力。

三是建立了严重违法行为公告和通报制度。要求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建立安全生产违法行为信息库，如实记录生产经营单位的违法行为信息；对违法行为情节严重的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向社会公告，并通报行业主管部门、投资主管部门、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金融机构。

新《安全生产法》的学习宣传任重而道远，意义深远。全市安监系统干部职工要提高认识，统一思想，把学好用好新《安全生产法》作为当前的重要任务，抓紧抓好抓实，为我市的安全生产形势继续稳定做出我们的贡献！

（作者系达州市安监局党组书记、局长）